

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恒南路 1288 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永章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对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上年同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的议案》;

经 2013 年 1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会议)以及 2013 年 2 月 4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 决定以 2012 年 1 月 1 日为会计政策变更基准日,将公司所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模式由成本计量模式变更为公允价值计量模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在编制比较会计报表时,应当对公司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上年同期财务数据(2012 年 1-3 月)进行追溯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金额	追溯调整后
其他业务支出	4,543,317.04	-717,490.67	3,825,826.37
所得税费用	-	107,623.60	107,623.60
净利润	-53,126,901.37	609,867.07	-52,517,034.30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 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上年同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为信息使用人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斯米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